

# 采购招标文件

应急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

招标编号：SHXM-00-20230605-1072

采购类型：货物类

招标人：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上海栩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

# 目 录

1. 投 标 邀 请

---

----04

前 附 表

---

-----06

2. 投 标 人 须 知

---

---12

3. 政 府 采 购 主 要 政 策

---

-----23

4. 服 务 需 求 书

---

---24

5. 合 同 文 本

---

-----26

6. 评 标 办 法

---

-----32

7. 附 件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

-----35

# 1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海栩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对下述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合格的供应商除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一.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其他资质要求：

**3.1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2437600 元人民币，超过采购限价的投标不予接受；**

**3.2 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在附件投标文件格式中）；**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产品；**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应急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

2、招标编号：**SHXM-00-20230605-1072**；（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XH-20230605**）

3、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详见服务需求书。

4、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 个月内。**

5、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7、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投标：**不允许。**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合格的供应商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 **2023-06-05** 起至 **2023-06-12**，登录“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home.zfcg.sh.gov.cn>）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所需资质材料：

（1）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该条不适用）、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该条不适用）-原件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还需携带以上材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至上海栩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场进行报名。

2、现场验证报名时间、地点

（1）现场验证报名时间：**2023-06-05** 至 **2023-06-12**，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接受报名。

（2）现场验证报名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科路 68 号蓝海名座商务楼 3 号楼 302。

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

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1、投标截止时间：**2023-06-27 13:30:00**，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2、开标时间：**2023-06-27 13:30:00**。

####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home.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2、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电子采购平台的电子招投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投标单位还需提供网上投标文件的打印件（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壹正贰副，标明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密封后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至投标地点。纸质投标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通知，请届时关注。

#### 七、其他事项

1、请有意向的供应商登陆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本项目报名，报名通过后可直接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

2、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交易平台（简称：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ome.zfcg.sh.gov.cn](http://home.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咨询小采”等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  
地 址：**华新镇**  
邮 编：201700  
联 系 人：**胡佩青**  
电 话：**021-59792528**  
传 真：/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栩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青浦区华科路 68 号蓝海名座商务楼 3 号楼 302  
邮 编：201700  
联 系 人：曹梦洁  
电 话：021-59842006  
传 真：/  
电子邮件：[xuhuizhaobiao@163.com](mailto:xuhuizhaobiao@163.com)

前附表

序号	目录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b>应急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b> 招标编号： <b>SHXM-00-20230605-1072</b>
2	项目内容	详见“服务需求书”
3	招标人	单位名称： <b>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b> 地址： <b>华新镇</b> 联系人： <b>胡佩青</b> 联系方式： <b>021-59792528</b>
4	招标代理机构	公司名称：上海栩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科路68号蓝海名座商务楼3号楼302 联系人：曹梦洁 电话：021-59842006 传真：/ 邮箱：xuhuizhaobiao@163.com
5	报名、发售招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供应商如需纸质采购文件可自行打印，也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购买。（500元）
6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收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收取 金 额：无 户名：上海栩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0388 0630 0400 0744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夏阳支行 付款方式：银行汇票、银行汇款等。 报价方须以公司的名义用银行汇票、银行汇款提交的，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一日下午 15:30 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请务必在投标阶段时间内，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录入投标保证金信息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若不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则将被认为无效投标。联系电话：021-59842006。 <b>【请各投标单位提前缴纳保证金，以确保缴纳成功；在缴纳时备注中注明“项目名称+保证金”字样】</b> <b>注：开标时请提供交保证金时的账号及开户行，便于退还保证金</b>
7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8	提交投标文件方式和网址	1、由报价方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2、投标网址： <a href="http://home.zfcg.sh.gov.cn">http://home.zfcg.sh.gov.cn</a>

9	开标时间和地点 网址	1、开标时间： <b>2023-06-27 13:30:00</b> 2、开标地点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网址： <a href="http://home.zfcg.sh.gov.cn">http://home.zfcg.sh.gov.cn</a> )
10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1	投标文件有效性	<b>投标文件纸质版与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以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b>
12	投标文件纸质版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两份
13	格式	所提交的文件及格式应符合《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
14	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若无财政针对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批复，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若为进口产品，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精神，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谓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5	政策功能	<p>中小企业</p> <p>按照国家财政部、工信部发布财库（2011）181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中规定的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小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处理，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p> <p>（2）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p> <p>（3）若小（微）企业与其他规模企业组成联合体，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p>

		<p>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p> <p>(4) 履约保证金、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适当支持。</p> <p>(5)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p>
16	开标一览表	<p>1、开标时仅对本项目《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进行唱标，采购文件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p> <p>2、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规定，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3、请投标供应商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务必填写正确的大写金额，以补救因报价金额“单位”差错造成的错误。</p> <p><b>4、电子投标工具中填写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请务必核实无误后再提交，开标评标和签订合同时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强制自动获取开标记录中的金额，不能更改。</b></p>
1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车辆及器材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 60%，其余 10%待设备质保期过后支付。
18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的收费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专家评审费另付。
<b>电子投标特别提醒</b>		
1	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p>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p> <p>使用电子采购平台采购的项目恕不接受电子采购平台以外其他形式的投标。</p>
2	采购文件澄清、补充与修改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



		发送给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	<b>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b>	<p>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p> <p>投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采购文件有关格式。</p> <p>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招标方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供应商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对该投标供应商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p>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在投标截止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p> <p>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而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4	<b>网上投标</b>	<p>(1) 登入招投标系统：投标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证书) 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投标系统。</p> <p>(2) 填写网上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供应商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投标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填写内容加密后上传到投标系统。</p> <p>(3) 正式投标：投标供应商填写好所有投标内容后，须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递交投标文件，并下载投标回执。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需要对每个包件分别进行投标。</p>
5	<b>投标截止</b>	<p>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p> <p>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p>
6	<b>开标</b>	参加开标会议。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网

		<p>上提交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出席开标会议。</p> <p>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p>
7	<b>投标文件解密</b>	<p>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p> <p>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将其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p>
8	<b>开标记录的确认</b>	<p>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p> <p>投标供应商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一致，并作出确认。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投标供应商发现开标记录表与其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更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核实开标记录表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p>
9	<b>其他</b>	<p>本项目按规定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以下简称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施招标，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该系统的设置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电子投标。</p> <p>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本招标代理公司不承担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因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维护和管理，故电子招标系统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li> <li>2、本招标代理公司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招标系统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li> <li>3、电子招标系统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li> <li>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li> </ol> <p>投标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上述免责内容。</p>
10	<b>电子投标软件平台帮助</b>	<p>“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 “咨询小采”</p>

	联系方式	
--	------	--

## 2 投标人须知

### 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服务/货物采购。

####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投标邀请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供货商。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调查、分析、设计等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买方”系指在合同的买方项下签字的法人单位，即：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人民政府。

2.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2.7 “招标代理单位”系指上海翎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招标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及要求、技术规格书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服务需求书

(4) 合同条款

(5) 投标文件格式

(6) 评标办法

5.2 除非另有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不再单独提供服务活动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则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5.4 无论是否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都负有对招标文件保密的义务。

5.5 招标文件以中文为准，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拥有对本文件的解释权。

5.6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招标人和最终用户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招标人和最终用户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招标人和最终用户有权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5.7 投标人一旦中标，须保障招标人和最终用户在使用其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投标人须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机构。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将对其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澄清截止期以前收到的对于采购文件的澄清要求进行回答，并将具体答复内容将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澄清公告”栏目发布，供投标供应商下载（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并注意查收采购机构以邮件形式发放的澄清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期十五（15）天前，采购机构均可主动地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并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

7.3 为使投标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机构可依法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7.4 当后发的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或此前发出的补充文件之间存在不一致时，应以后发的补充文件为准。

## 投标文件的编写

### 8. 编写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投标操作指南，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投标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8.2 投标人须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安装“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 9.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0.1.1 商务标：

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分类表等；
- (4)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A、 在有效期内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B、 税务登记证；

C、组织机构代码证；

D、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E、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F、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0.1.2 技术标：

1) 服务总体方案（内容由投标人自拟）；

2) 项目人员配置表；

3) 配合、协助其他单位的方案及详细说明（如有，内容由投标人自拟）；

4) 本招标文件之服务需求中所需的全部内容；

5)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注意：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以非活页方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和页码。**

10.1.3.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保证金、投标一览表。投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

####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所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投标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其投标将有被拒绝的可能。

12.2 评审时，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12.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应是总价固定不变的，各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设备、人工价格波动等风险，一旦中标，在投标期间和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予以变更价格。

12.4 投标总价包含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人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价格不做调整；若报价有虚增项目，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招标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采购标的数量的权利。

####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文件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 14.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见本须知第 10.1 条第 10.1 中“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

#### 15.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投标人必须依据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要求及技术要求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中技术标的主要内容。

#### 16. 投标保证金

16.2 本次投标保证金额为：**见前附表**。

16.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6.4 投标保证金应以转账等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并一次性汇入招标代理单位账

户，逾期不交者，将被认为自动放弃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16.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6.6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退还。

16.7 发生以下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2)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

17.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对于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其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签署

18.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8.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须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纸质版与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录入、响应项制作及投标文件加密及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

19.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云交易平台投标工具”客户端，将投标文件逐项录入。

19.2 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19.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即可对标书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输入 CA 密码，投标人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19.4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时必须密封（每份书面文件采用非活页方式-双面打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及项目名称、编号、包件号等字样），在密封后文件的外包装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包件号、投标单位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等字样，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异，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20.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解密投标文件。

20.2 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0.3 出现第 7.2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1.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2.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2.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2.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按 16.7 款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开标和评标

### 23. 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持网上投标回执、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出席开标仪式。

23.2 投标人须在电子平台规定的时间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招投标系统，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操作流程完成签到、唱标、结果确认签章等开标流程。

23.3 投标人少于 3 个的，项目挂起；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24. 评标

24.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4.2 整个评标工作将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4.3 评标委员会首先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标处理。

- 1) 如以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如单价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调整总价。
- 3)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 4) 如有漏报，则以所有投标人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投标总价进行评审。经评审后，如该单位中标，则仍以原报价为中标价。

24.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需求方不能支付的；
- (2)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上传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10.1.1 中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5.2 在评审过程中，除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之外，投标人不得主动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当以书面形式进行，且须对书面澄清文件加盖公章。

25.3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5.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材料作为其投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和之前递交的投标文件共同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6.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价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1) 公司的综合实力、人员配置、业绩经验；
- (2) 服务需求书所要求的有关服务；
- (3) 其它要求因素。



## 27. 保密

27.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 定标

### 28. 定标准则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29. 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应当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由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

###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利益，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利，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 31. 中标通知

31.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七个工作日。

31.2 招标代理单位在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并在两周内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32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32.1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规定的招标货物/服务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

###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应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中标人须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招标文件附件格式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 其它

### 35. 投标注意事项

35.1 招标代理单位无义务向未中标单位解释其未中标理由。

35.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招标人及招标代理单位。

35.3 中标人须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相关规定标准费率计算。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招标代理单位上海翎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费另付。

招标代理服务和货物收费标准：

招标类型 中标 费率 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包括节水）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列入财政部、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以及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获得福利企业证书的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为进一步扩展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不断增强政府采购服务中小微企业的能力，积极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本市开展政府采购融资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

（沪财企【2012】54号）精神，自2012年7月1日起试点开展本市政府采购融资担保业务。中标供应商可自愿选择是否申请融资担保，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 [www.shzfcg.gov.cn](http://www.shzfcg.gov.cn)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试点工作专栏中相关业务简介。

## 4 服务需求书

### 一、项目说明：

1、本项目采购预算为2437600元整（人民币元整），项目共包含三个部分：①3.5吨水罐泡沫消防车一辆。②6吨水罐泡沫消防车一辆。③消防器材一批。项目投标总价需包含车辆上牌等费用，投标总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投标人负责车辆的供货、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及消防车辆上牌等工作。

4、投标车辆应符合国家有关消防车辆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5、质保期：免费质保期一年。

6、制造商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所投报主要货物的最终制造厂家或是由最终制造厂家授权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单位，需出具相应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标“▲”要求：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佐证的，将视为负偏离。

注：投标人应确保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性能参数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清晰可见，以便评委评判，如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性能参数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模糊不清无法辨识，相关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二、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
1	水罐泡沫消防车	辆	1	载液量 3.5 吨，其余详见技术要求
	水罐泡沫消防车	辆	1	载液量 6 吨，其余详见技术要求
	消防器材	批	1	详见技术要求

注：因本项目货物交付地点消防站已启用，中标人需在中标公示后15天内预备一台水罐泡沫消防车供采购人免费使用，直至中标人中标车辆交付、验收合格。

## 三、总体技术要求：

- 1、整车性能符合 GB 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的规定；
- 2、消防泵性能符合 GB 6245-2006《消防泵》的规定；
- 3、消防炮性能符合 GB 19156-2019《消防炮》的规定；
- 4、整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符合 GB 1589-2016《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的规定；
- 5、整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符合 GB 4785-2019《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的规定。
- 6、容罐性能应符合 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的规定。
- 7、防锈、防腐应符合有关规定。

## 四、水罐泡沫消防车（3.5吨）技术要求：

### （一）基本要求：

- 1、外形尺寸：长×宽×高≤7000×2300×3150mm
- 2、最高车速≥90km/h；
- 3、整车符合国家标准，承诺交车时提供合格证、工信部公告、整车检验报告等上牌资料。

## （二）底盘及驾驶室要求：

1、底盘：品牌：应采用知名品牌4×2底盘，适用于消防车改装要求，符合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和成熟性等要求。

2、承载能力 $\geq 10000\text{kg}$ ；

▲3、发动机功率 $\geq 150\text{KW}$ ，**投标时提供发动机特性曲线及详细参数；**

4、排放标准：不低于国六；

5、变速箱：采用手动变速箱，前进挡不少于6个；

6、轮胎：应采用子午线钢丝轮胎，转向轮胎配备胎压监测系统；

7、驾驶室：四开门前翻驾驶室，驾驶室人数：3+3，后排安装3具空呼支架，中控门锁+钥匙控制、带前下视镜，手动空调。

8、仪表仪器：底盘原装仪表盘上安装有标准仪表、指示灯及开关，包括里程表、转速表、油压表及警报、油箱及尿素液位表、方向指示灯、刹车系统警告，加装仪表板、警报器开关、360全景影像、上装电源开关等。

## （三）车身结构要求：

▲1、结构设计：车身应采用铝合金型材板搭接模块化结构、无焊接，型材板外表面为车身表面，主线路应布置在骨架型材板内、具有可安全保护、防止损坏作用，应具有抗变形能力强、强度高、耐腐蚀性好、外观平整美观、易改装、维护便捷等特点，**投标时提供实物照片；**

2、储物箱：罐体左右两侧各应设有不少于3个防水、防尘、防锈的铝合金卷帘门，所有卷帘门应采用同一把钥匙开启，卷帘门采用触发电磁传感器自动开关LED照明，**投标时提供实物照片；**

3、车后部应设有登顶爬梯，能使消防人员迅速登上车顶，车顶铺设滑板以确保人员在车顶安全行走，梯子和踏板站立面均应采用防滑处理，车辆提供固定式拉梯支架。

## （四）容罐：

1、容积：水罐 $\geq 2300\text{kg}$ 、泡沫 $\geq 900\text{kg}$ ，内置罐；

2、材质：应采用高强度耐腐蚀性PP复合材料或不锈钢；

3、结构：水罐罐体内部应设置横向及纵向防荡板，顶部设450mm人孔，1个溢流管，1个污水排放口，1个电子液位计，1个DN80加注口带球阀和接口；

泡沫罐罐体内部应设置横向及纵向防荡板，顶部设450mm人孔，1个呼吸阀，1个排污口，1个电子液位计，1个DN65加注口带球阀和接口；

4、罐体与副车架应采用多点式弹性支撑连接，可有效防止应力集中。

## （五）消防泵系统

1、应采用知名品牌离心式消防泵，**投标时提供检测报告；**

2、材质：泵体、叶轮应采用防腐蚀材质，泵轴采用不锈钢；

▲3、流量：1.0MPa压力下流量≥40L/s，**投标时提供检测报告作为佐证材料；**

4、真空泵：应采用活塞式真空泵，7m 吸水下引水时间小于 45s；

5、管路：车辆尾部应设有1个DN125内扣式外吸水口、左右两侧各1个DN90水出口（快插雌）、1条DN65罐内注水管路、一套排水管路；

6、控制面板：车辆尾部设有消防系统控制面板，至少应具有以下控制开关和显示：主电源开关、转速加减、急停，水泵转速、真空度、出水压力、液位等显示信息等，**投标时提供实物照片；**

7、泡沫系统：手动泡沫系统，混合比例6%，应配备1个外吸泡沫接口。

#### （六）消防炮

1、应采用知名品牌消防炮，可开花/直流喷射，**投标时提供检验报告；**

▲2、性能参数：流量≥30L/s，无风状态下水射程≥60m，**投标时提供检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

3、操作控制：手动操作，设有定位装置。

#### （七）电气及辅助系统

1、警灯警报器：驾驶室顶部应设置 1 个长排警灯，100W 警报器，驾驶室内设有麦克风；

2、充电装置：车辆应设置 220V 外接电源充电装置，当车辆启动时，充电插头自动弹出；

3、照明灯：器材箱内均有 LED 照明灯，两侧应设有环境照明灯；

4、车顶尾部应设有 1 只 24V 60W LED 照明灯，可无线操作俯仰、旋转；

5、车辆应配置高清 360 度影像系统，集成行车记录仪、导航为一体、倒车雷达，驾驶室内设有不小于 7 寸的显示屏、主机存储大于 64G。

#### （八）随车文件

1、整车操作使用维护说明书及维修手册（中文）

2、底盘使用说明书（中文）

3、发动机号码及底盘 VIN 拓印件

4、随车器材清单

5、消防车交接清单

#### （九）随车器材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1	底盘随车工具	适配	1 套
2	干粉灭火器	2kg ABC 型	1 个

3	备胎（包含轮毂）	适配	1 个
4	吸水管	DN125，长度 2 米	4 根
5	吸水管滤网	DN125 型	1 个
6	吸水管扳手	FS125	2 个
7	消防水带	20-65-20	5 盘
8	消防水带	20-90-20	5 盘
9	多功能水枪	QLD6.0/8III（KYKA65）	2 只
10	集水器	J II 125/90×2（KY/KYKA）	1 个
11	分水器	FIII90/65×3（KYKA/KYK）	1 个
12	水带护桥	HQ90，橡胶材质	1 对
13	水带包布	常规型号	4 个
14	水带挂钩	常规型号	4 个
15	异径转换接口	KYKA90/KYK65	2 个
16	异型转换接口	KY90/KYK90、KY65/KYK90	各 1 个
17	消火栓专用接口	KY125/KT100	1 个
18	地上消火栓扳手	FB 400	1 个
19	地下消火栓扳手	FBA 800	1 个
20	ABC 扳手	FS50-100	1 个

## 五、水罐泡沫消防车（6 吨）技术要求：

### （一）基本要求：

- 1、外形尺寸：长×宽×高≤8200×2550×3600mm
- 2、最高车速≥95km/h；
- 3、整车符合国家标准，承诺交车时提供合格证、工信部公告、整车检验报告等上牌资料。

### （二）底盘及驾驶室要求：

- 1、底盘：品牌：应采用知名品牌4×2专用底盘，适用于消防车改装要求，符合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和成熟性等要求。
- 2、承载能力不小于20000kg；
- ▲3、发动机功率≥250KW，投标时提供发动机特性曲线及详细参数，提供整车定型实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



4、排放标准：不低于国六；

5、变速箱：采用手动变速箱，前进挡不少于8个；

6、轮胎：应采用子午线钢丝轮胎，转向轮胎配备胎压监测系统；

7、驾驶室：四开门前翻驾驶室，驾驶室乘员数：1+1+4，驾驶员空气悬架座椅，后排两侧设有上车踏板和安全扶手，后排4个座椅带6.8-9L空呼支架，驾驶室手电一体翻转，配置有空调、电源主开关、中控锁、电动车窗等。

8、仪表仪器：底盘原装仪表盘上安装有标准仪表、指示灯及开关，包括里程表、转速表、油压表及警报、油箱及尿素液位表、方向指示灯、刹车系统警告，加装仪表板、警报器开关、360全景影像、上装电源开关等。

### （三）车身结构要求：

▲1、结构设计：车身应采用铝合金型材板搭接模块化结构、无焊接，型材板外表面为车身表面，主线路应布置在骨架型材板内、具有可安全保护、防止损坏作用，应具有抗变形能力强、强度高、耐腐蚀性好、外观平整美观、易改装、维护便捷等特点，**投标时提供实物照片**；

2、罐体左右两侧各应设有不少于4个防水、防尘、防锈的铝合金卷帘门，所有卷帘门应采用同一把钥匙开启，卷帘门采用触发电磁传感器自动开关LED照明；

3、在两侧卷帘门下方及后轮处设有翻转脚踏板，踏板行程由气弹簧控制，踏板采用整块特制高强度铝型材、站立面防滑，每个踏板可承重静载荷200kg，便于取放储物箱内器材，**投标时提供实物照片作为佐证材料**。

4、车后部应设有登顶爬梯，能使消防人员迅速登上车顶，车顶铺设滑板以确保人员在车顶安全行走，梯子和踏板站立面均采用防滑处理，车辆提供固定式拉梯支架。

### （四）容罐：

▲1、容积：水罐 $\geq 5000\text{kg}$ 、泡沫罐 $\geq 1000\text{kg}$ ，内置罐，**提供整车定型实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

2、材质：应采用高强度耐腐蚀性PP复合材料或不锈钢；

3、结构：水罐罐体内部应设置横向及纵向防荡板，顶部设450mm人孔，1个溢流管，1个污水排放口，1个电子液位计，1个DN80加注口带球阀和接口；

泡沫罐罐体内部应设置横向及纵向防荡板，顶部设450mm人孔，1个呼吸阀，1个排污口，1个电子液位计，1个DN65加注口带球阀和接口；

4、罐体与副车架应采用多点式弹性支撑连接，可有效防止应力集中。

### （五）消防泵系统

1、应采用知名品牌消防泵，**投标时提供检测报告**；

2、材质：泵体、叶轮应采用铝合金材质，泵轴采用不锈钢；

▲3、流量：1.0MPa压力下流量≥80L/s，提供整车定型实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

4、真空泵：应采用双活塞式真空泵，7m 吸水下引水时间小于 50s；

5、管路：车辆尾部应设有至少1个DN150内扣式外吸水口、左右两侧各至少1个DN90水/泡沫出口、左右两侧各至少1个DN65 水/泡沫出口、1条DN100向消防炮供水管、1条DN125 罐出水管、1条DN65向罐注水管，1条DN50泡沫液罐至泵出液管路，1条DN32冲洗管路，排水排液管路各1条等标准配置管路；

▲6、控制面板：车辆尾部设有液晶显示屏的消防系统控制面板，至少应具有以下控制开关和显示：主电源开关、发动机启动、水泵取力、转速加减、泡沫比例选择、罐出水、罐注水、炮出水、急停，水泵转速、真空度、出水压力、液位等显示信息及相关报警提示信息，**投标时提供实物照片作为佐证材料。**

#### （六）消防炮

1、应采用知名品牌消防炮，可开花/直流喷射，**投标时提供检验报告；**

▲2、性能参数：流量≥80L/s，无风状态下水射程≥86m、泡沫≥82m，水平回转角度不小于350°、垂直俯仰角不小于-10°至+70°，**提供整车定型实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

3、操作控制：遥控操作，具有自动避障功能。

#### （七）泡沫系统

1、电控负压环泵式全自动泡沫比例混合器；

2、混合比例：泡沫混合比:1%~6%

#### （八）电气及辅助系统

1、警灯警报器：驾驶室顶部应设置 1 个长排警灯，100W 警报器，驾驶室内设有麦克风；

2、充电装置：车辆应设置 220V 外接电源充电装置，当车辆启动时，充电插头自动弹出；

3、照明灯：器材箱内均有 LED 照明灯，车厢外侧应设有场地照明灯；

4、车顶尾部应设有 1 只 24V 60W LED 照明灯，可无线操作俯仰、旋转；

5、车辆应配置高清 360 度影像系统，集成行车记录仪、导航为一体、倒车雷达，驾驶室内设有不小于 7 寸的显示屏、主机存储大于 64G。

#### （八）随车文件

1、整车操作使用维护说明书及维修手册（中文）

2、底盘使用说明书（中文）

3、发动机号码及底盘 VIN 拓印件

4、随车器材清单

5、消防车交接清单

### (九) 随车器材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1	底盘随车工具	适配	1 套
2	干粉灭火器	2kg ABC 型	1 个
3	备胎（包含轮毂）	适配	1 个
4	吸水管	DN150，长度 2 米	4 根
5	吸水管滤网	DN150 型	2 个
6	吸水管扳手	FS150	2 个
7	外吸泡沫管	内扣 DN65，2m	1 根
8	消防水带	20-65-20	5 盘
9	消防水带	20-90-20	5 盘
10	多功能水枪	QLD6.0/8III（KYKA65）	2 只
11	集水器	JII 150/90×2（KY/KYKA）	1 个
12	分水器	FIII90/65×3（KYKA/KYK）	1 个
13	水带护桥	HQ90，橡胶材质	1 对
14	水带包布	常规型号	4 个
15	水带挂钩	常规型号	4 个
16	异径转换接口	KYKA90/KYK65	2 个
17	异型转换接口	KY90/KYK90、KY65/KYK90	各 1 个
18	消火栓专用接口	KY150/KT100	1 个
19	地上消火栓扳手	FB 400	1 个
20	地下消火栓扳手	FBA 800	1 个
21	ABC 扳手	FS50-100	1 个

### 六、消防器材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1	90mm水带	16型90/20M成品	64	根	符合GB6246-2011标准 2. 口径：65mm，长度：20.1m/条； 3. 工作压力：1.6Mpa，爆破压力：≥5.2MPa，延伸率：≤4%； 外层（带坯）：高强度涤纶工业长丝、短丝；质量标准：织物层编制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内层（衬里）：进口聚醚型水带专用聚氨酯（TPU）；质量标准：厚度均匀，表面光滑平整，无褶皱、耐酸碱、耐腐蚀。4. 耐低温性能：-42℃低温正常使用，能立即展开，无卷曲现象，并能再次卷紧，且在设计工作压力下无渗漏； 5. 织物层与衬里附着强度：≥42 N/25mm；6. 耐磨性能：≥100次；7. 水带与消防接口连接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

					连接处采用机械捆扎，每凹槽大于5圈，配护套保护，无渗漏、爆破或滑脱。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	65mm水带	16型65/20M成品	64	根	符合GB6246-2011标准；2. 口径： 90mm, 长度： 20.1m/条；3. 工作压力:1.6Mpa，爆破压力： $\geq 5\text{MPa}$ ，延伸率： $\leq 4\%$ ；外层(带坯)：高强度涤纶工业长丝、短丝；质量标准：织物层编制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内层(衬里)：进口聚醚型水带专用聚氨酯(TPU)；质量标准：厚度均匀，表面光滑平整，无折皱、耐酸碱、耐腐蚀。4. 耐低温性能： $-42^{\circ}\text{C}$ 低温正常使用，能立即展开，无卷曲现象，并能再次卷紧，且在设计工作压力下无渗漏；5. 织物层与衬里附着强度： $\geq 40\text{N}/25\text{mm}$ ；6. 耐磨性能： $\geq 100$ 次；7. 水带与消防接口连接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连接处采用机械捆扎，每凹槽大于5圈，配护套保护，无渗漏、爆破或滑脱。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三分水器	90*3*65	4	只	<p>分水器主要装置于水带干线上，每一个分水器有一个进水口和几个出水口，可以同时使用，也可以分别使用。出水口上均有阀门装置，可以随时关闭，控制水流，便于增加和调换支线水带。在主体部位应有压力显示，以及方位指示灯。</p> <p>2. 技术要求：2.1进水口：  (1) 接口型式：内扣式、卡式  (2) 公称通径 (mm)：80</p> <p>2.2出水口  (1) 接口型式：内扣式、卡式  (2) 公称通径： <math>65 \times 3\text{mm}</math></p> <p>2.3公称压力： <math>\geq 2.5\text{MPa}</math></p> <p>2.4开启力： <math>\leq 72\text{N}</math></p> <p>2.5材质：压铸铝制</p>
4	四分水器	90*4*66	4	只	使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 $\geq 1.6\text{MPa}$ 、强度 $\geq 2.4\text{MPa}$ 。进水口径80mm雄卡、出水口径65mm $\times 4$ 雌卡，开关为球阀式，球阀材质为铝合金，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5	二分水	65*2*65	4	只	使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 $\geq 1.6\text{MPa}$ 、强度 $\geq 2.4\text{MPa}$ 。进水口径80mm雄卡、出水口径65mm $\times 2$ 雌卡，开关为球阀式，球阀材质为铝合金，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6	二道分水	90*2*90	4	只	使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 $\geq 1.6\text{MPa}$ 、强度 $\geq 2.4\text{MPa}$ 。进水口径80mm雄卡、出水口径65mm $\times 4$ 雌卡，开关为球阀式，球阀材质为铝合金，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为闸阀型式，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7	集水器		4	只	内扣接口150，进水接口为DN80卡式接口
8	多功能水枪	QLD6.0/8IIIB 无后座力	12	支	直流喷雾水枪（又称无后坐力多功能水枪）是在直流水枪型式基础上增添了改变水流形式装置，具有制造工艺先进、外观美、质量轻、备有多种功能、操作简便。其特点：

					<p>在设计工作压力下给水时能消除喷射反作用力，减轻使用者的劳动强度，保证了水枪喷射灭火的准确有效。根据险情，可以调节水的流量，同时可以调节喷射形式：直流、喷雾、开花三种。同时也可以消除水带收、放时产生的捻度（扭曲、打折）。</p> <p>额定直流流量：8L/S；  额定喷射压力：0.6MPa；  工作压力范围：0.2~1.6（Mpa）；  最大射程：≥32（m）；  喷雾角：0~120（°）；  流量：≥4种流量；  操作力矩≤6.6（N.m）  长度（不带接口）：27.5cm  重量：≤2KG  接口公称通径额定值：DN65；  技术性能符合GB 8181-2005 《消防水枪》CNCA-C18-03：2014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灭火设备产品》CCF-MHSB-08《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灭火设备产品消防给水设备产品（一）》，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9	泡沫管枪	QP8/0.7Z	6	支	额定喷射压力0.7Mpa, 额定混合液量8L/S, 射程：泡沫液或水28米，使用压力0.6-0.8Mpa
10	102mm雌螺丝 *150mm内扣		4	个	使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1.6Mpa、强度≥2.4Mpa。进水口径150内扣、出水102雌螺丝，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11	90mm雄卡*65mm 雌卡		8	个	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1.6Mpa、强度≥2.4Mpa。进水口径90mm雄卡卡、出水口径65mm雌卡，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12	65mm内扣*90mm 雌卡		8	个	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1.6Mpa、强度≥2.4Mpa。进水口径65mm内扣、出水口径90mm雌卡，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13	65mm内扣*90mm 雄卡		8	个	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1.6Mpa、强度≥2.4Mpa。进水口径65mm内扣、出水口径90mm雌卡，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14	65mm内扣*65mm 雌卡		8	个	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1.6Mpa、强度≥2.4Mpa。进水口径65mm内扣、出水口径65mm雌卡，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15	102mm雌螺丝 *90mm雌卡		4	个	使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1.6Mpa、强度≥2.4Mpa。进水口径90mm雌卡、出水102雌螺丝，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
16	2米102mm吸水 管		12	根	内外层采用天然橡胶，骨架为金属螺旋线缠绕而成。内径152±2（mm）长度2米。耐真空性能在-94kpa条件下，持续10min内，不出现脱层、突起。在0.5Mpa试验压力条件下保压5分钟不出现爆破或泄漏和龟裂；配置150内扣式接

					口
17	4米102mm吸水管		4	根	内外层采用天然橡胶，骨架为金属螺旋线缠绕而成。内径152±2（mm）长度4米。耐真空性能在-94kpa条件下，持续10min内，不出现脱层、突起。在0.5Mpa试验压力条件下保压5分钟不出现爆破或泄漏和龟裂；配置150内扣式接口
18	消防栓扳手地上	DSBS地上	6	把	优质铸铁，结实耐用。适用于地上消防栓及消防水泵接合器配套使用工具
19	大剪钳	36寸/900	3	把	包胶手柄，优质合金钢精工锻造，质感烤漆工艺。36寸总长900mm，最大开口23mm，重量4.1kg，剪钢筋能力12mm
20	大管子钳	36寸/900-76	3	把	钳头碳钢淬火铸造，喷砂防滑处理手柄，可调节螺母，可挂壁设计。全长765mm，头宽112mm，手柄长度385mm，开口上限90mm
21	水带挂钩	SDG45-MJK	16	个	1. 水带挂钩是悬挂消防水带的工具，是在灭火战斗中，向高处垂直铺设水带时，为了减少水带下坠力，用水带挂钩将水带挂在梯子上或其它物体上。它是由帆布带、金属钩和金属半环组成。使用时将半环一端缠绕水带，另一端穿入半环中并提起金属钩，即可将水带悬挂起来。2. 材质为不锈钢，长度600mm。
22	水带包布	SSBB45	16	个	不锈钢活动外套加软防护内衬
23	多功能兵工铲		4	把	18战术功能，自由组合手柄，强悍轻松破土，螺纹锁定结构，全金属打造，人力工程学设计，防滑手柄。总长67cm，铲长16.5CN，铲宽12.5cm
24	滤水器	FLF125	4	个	过滤器通常安装在减压阀、泄压阀、定水位阀或其它设备的进口端，用来清除介质中的杂质，以保护阀门及设备的正常使用，公称压力/MPa：2.5
25	6米拉梯		4	把	符合 XF137-2007《消防梯》标准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2. 竹制，经过防腐处理，梯蹬与侧板紧密吻合，不得松动、加楔。 3. 金属零件和竹、零件紧密粘合，不补塞。紧固件垂直旋紧，无突出的钉头锋口和毛刺等缺陷。铆钉应紧固 并呈平整半圆头。 4. 消防梯外表面光滑无毛刺，表面涂不导电的涂料保护，竹表面呈桔黄色，金属零件涂黑色磁漆。 5. 高度≥6000mm，梯蹬间距≥280mm。 6. 质量<30kg 7. 消防梯的侧板设有角度仪，能可靠指示梯身与 地平面的夹角。
26	单杠梯	3C	4	把	1、精选五年毛竹为原料，经特殊工艺防腐、防蛀、脱指、高温处理、多层粘合成材制成。工作长度3000±100mm，最小梯宽250±2mm，梯蹬间距340±2mm，整梯质量（8.95±1.0）kg。梯蹬与侧板密吻合，无松动和加楔。金属零件和竹质零件紧密粘合，无补鑫。紧固件垂直旋紧，

					没有突出的钉头锋口和毛刺等缺陷。印钉紧固并呈平整半圆头。整部梯子外表面光滑无毛刺，表面涂有不导电的涂料保护，竹表面呈桔黄4. 金属零件锌并涂有黑色磁漆。涂料表面光亮，色泽均匀，无漏涂、流痕和影响外表面质量的缺陷。单杠梯展开后，梯蹬与侧板的夹角为直角，折合后两侧板无翘曲和垂斜。水平弯曲残余变形比值 $\leq 0.06\%$ ；梯蹬湾曲残余变形比值 $\leq 0.2\%$ 。使用轻便灵活，是消防部队训练、扑救火灾的最佳器材。完全符合GA137-2007《消防梯》标准2、取得第三方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7	挂钩梯	3C	2	把	1、精选五年毛竹为原料，经特殊工艺防腐、防蛀、脱、高温处理、多层粘合成材制成。工作长度 $4000\pm 100\text{mm}$ ，最小梯宽 $250\pm 2\text{mm}$ ，梯蹬间距 $340\pm 2\text{mm}$ ，整梯质量 $(11.0\pm 1.0)\text{kg}$ 。梯蹬与侧板紧密吻合，无松动和加楔。金属零件和竹质零件紧实粘合，无补塞。紧固件垂直旋紧，没有突出的钉头锋口和毛刺等缺陷。铆钉紧固并呈平整半圆头。消防梯外表面光滑无毛刺，表面涂有不导电的涂料保护，竹表面呈黄色，金属零件使锋并涂有黑色磁漆。涂料表面光亮，均匀，无漏涂、流痕和影外表面质量的缺陷。挂钩梯的展开和缩合灵活可靠，无任何卡阻现象，定位装置牢固可靠。水平弯曲残余变形比值 $\leq 0.05\%$ 。梯蹬湾曲残余变形比值 $\leq 0.5\%$ 。挂钩在进行强度试验后，无任何损伤、变形和裂纹。所有检项目都符合GA137-2007《消防梯》标准。
28	消防尖斧		4	把	斧面弧形刃面，人体工学设计合理，牢固耐用，加厚材质制作，使用锋利，省时省力。斧头和手柄链接牢固，使用安全。
29	地下消火栓 扳手		4	把	优质选材，实用手柄，一体铸造，结实耐用 98.5*28.5*5.3
30	小吸液管扳手		8	把	优质选材，结实耐用
31	大吸液管扳手		8	把	优质选材，结实耐用
32	大救援绳	$\Phi 16-30\text{m}$	4	根	1. 绳芯结构：20股承重绳芯，并行排列2. 破断强度： $\geq 40\text{kN}$ 3. 绳皮材料名称：聚酯纤维外皮；型号规格：2200D $\times$ 4(白)、1100D $\times$ 8(黑)4. 绳芯材料名称：聚酯纤维包芯绳。5. 型号规格：2200D $\times$ 25(白)6. 直径：安全绳的直径应不小于9.5mm，且不大于16.0mm。与厂方标称直径值对照，允差为 $\pm 0.5\text{mm}$ 。7. 破断强度 通用安全绳的最小破断强度应 不小于40 kN。8. 延伸率 当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10% 时，安全绳的延伸率应不小于 1%且不大于10%。9. 耐高温性能 经 $204\text{C}\pm 5\text{C}$ 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10. 标志 在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显著位置应有永久性的标志，其内容为：产品型号、用途、商标(或 生产厂名)、批号以及生产日期等
33	小抛绳(粗,细)		8	根	1.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

	二种				<p>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适用水域救援,采用超强合成纤维材料,密度小于水,可漂浮在水面。</p> <p>3. 直径不大于12mm,长度50m。</p> <p>4. 最小破断强度不小于15kN。</p> <p>5. 重量:不大于6.5kg/100m。</p> <p>6. 具有夜间反光性能。。</p> <p>7. 延伸率: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10%时救生绳延伸率不大于3%。</p>
34	帆布水桶		2	只	<p>产品名称:折叠式水桶。产品容量:11升,桶底材质:PP塑料。使用温度:0°-65°。桶身重量0.55公斤。</p>
35	干粉灭火器		4	具	<p>1、筒(瓶)体水压试验2.1MPa不得有渗漏变形等缺陷</p> <p>2、筒(瓶)体爆破试验 MPa<math>\geq</math>5.5</p> <p>3、筒(瓶)体容积膨胀率<math>\geq</math>10%</p> <p>4、爆破口情况:不得出现非塑性破坏等</p> <p>5、筒(瓶)体壁厚测量mm<math>\geq</math>1.15</p> <p>6、筒体压扁试验:试验后经2.1MPa的水压试验不应有泄漏、破裂等缺陷;交变压力试验:试验后该筒体应无裂缝、泄漏等缺陷,交变后筒(瓶)体爆破压力试验<math>\geq</math>5.5</p> <p>筒(瓶)体容积膨胀率 <math>\geq</math>10</p> <p>7、爆破口情况:不得出现非塑性破坏等</p> <p>8、结构检查(筒体底部部分)应符合GB4351.1-2005的6.10.1.7条等规定</p>
36	多功能挠钩箱		3	只	<p>使用材料ZLD104稀土铝,密封性能<math>\geq</math>1.6Mpa、强度<math>\geq</math>2.4Mpa。进水口径150内扣、出水102雌螺丝,进行阳极氧化耐腐蚀性处理。</p>
37	警戒线		6	卷	
38	维修工具箱		2	只	<p>工艺钢板,耐用可靠。530*200*175</p>
39	屏风水枪		5	把	<p>消防水幕器喷出的水幕墙能迅速与有毒气体混和稀释,降低有害气体浓度,降低火场温度,对烟雾、毒气等起到中和、稀释、吸收、防止蔓延、防止伤害灾害现场周围群众及官兵的生命安全。QMG65消防水幕器在灾害现场操作简单、使用方便。使用状态时用65mm水带接口相接,在供水压力为0.7兆帕时,每分钟喷水量为1200升,喷出水雾半径为10米,保护面积300-550平方米,可保护灾害现场30-40人不直接受毒气侵害。技术性能符合GB 8181-2005《消防水枪》</p>
40	水幕水带		8	条	<p>1.整体要求:1.1 65-20型 水带(米)内扣式接口</p> <p>1.2满足GB6246-2011有衬里消防水带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p> <p>2.性能要求</p> <p>2.1水带的织物层应编织得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p> <p>2.2水带衬里(或覆盖层)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p>



					<p>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p> <p>2.3每根水带应以有色线作带身中心线，在端部附近中心线两侧须用不易脱落的油墨清晰地印上下列标志：a) 产品名称；b) 设计工作压力；c) 规格（公称内径及长度）；d) 经线、纬线及衬里的材质；e) 生产厂名；f) 注册商标；g) 生产日期。</p> <p>2.4在水带的中心线应设置固定对称的水幕喷射口。</p>
41	千斤顶		2	个	人性化设计便携提手，安全止动阀设计
42	泡沫液（常规）	6型氟蛋白	5	吨	<p>型号规格： 6%(FP、-20℃)-耐海水</p> <p>最低使用温度：-15℃</p> <p>适用水质：淡水■海水■</p> <p>是否受冻结、融化影响：是□ 否■</p> <p>灭火等级：IA</p> <p>二、关键工艺</p> <p>根据生产投料单将原材料(蛋白浓缩液添加氟表面活性剂：F1440生产单位：科慕化学(上海)有限公司；等)用电子称称量完成，将原材料投料到搅拌罐中常温搅拌3小时，完成搅拌后静置沉淀，进行检验产品，检验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入库。</p> <p>三、产品特性参数：</p> <p>1、凝固点：-23℃</p> <p>2、发泡倍数：7.1倍</p> <p>3、25%析液时间：5.5min</p>
43	手抬泵（含8米吸水管，滤水篮）		3	套	<p>1、水泵类型：单泵双级离心泵</p> <p>2、引水方式：无油式旋片真空泵</p> <p>3、最大吸深：7米</p> <p>4、引水时间：≤18秒</p> <p>5、进水口口径：65mm、出水口口径：65mm</p> <p>6、额定压力：0.6Mpa</p> <p>7、额定流量：≥510L/min@0.6Mpa</p> <p>8、最大流量：≥55T/H</p> <p>9、扬程：≥90米</p> <p>10、发动机类型：单缸 四冲程 卧式 风冷 汽油</p> <p>11、最大输出功率：13ps（9.6kw）</p> <p>12、点火方式：晶体管电子点火</p> <p>13、重量：≤70kg</p> <p>14、尺寸：575*560*515mm</p> <p>15、出水阀：快速出水阀</p> <p>16、启动方式：手、电启动</p> <p>17、全包复式外罩，全自动一体化操作面板</p> <p>18、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及消防产品认证证书</p>
44	灭火防护服		30	套	<p>1. 整体要求</p> <p>1.1符合XF 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提</p>

				<p>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签发的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2整体防护性能TPP(CAL/CM2)≥34；外观标识符合消防救援局应急消[2020]357号《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由外层、防水透气层、舒适层三层面料组成，分为上衣和下裤两部分。</p> <p>2. 外观要求</p> <p>2.1上衣前门襟和裤子门襟拉链均为8号铜齿拉链，门襟魔术贴为贯通式；上衣下摆，上衣舒适层下摆设置止水布。</p> <p>2.2反光标志带：采用宽度为50.8mm的“黄银黄”组合色反光标志带。</p> <p>2.3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袂，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200mm。</p> <p>2.4裤子配H型背带，具有较强抗疲劳性（长时间使用不降低弹性）、阻燃性能，背带可调节长度，可拆卸。</p> <p>3. 外层面料性能要求</p> <p>3.1. 采用进口藏青色原液间位芳纶和深色原液对位对位芳纶交织或同性能面料（需提供面料厂家授权书及进口吊牌织唛）。（克重240±12 g/m<sup>2</sup>）。3.2阻燃性能：经过25次洗涤后，经纬向损毁长度≤22mm，续燃时间0s，无熔融、滴落现象。</p> <p>3.3断裂强力：经向≥2749N，纬向≥2402N。</p> <p>3.4撕破强力：经向≥1220N, 纬向≥1168N。</p> <p>3.5表面抗湿性能：经过5次洗涤后，沾水层级≥3级。</p> <p>3.6缩水率：经过5次洗涤后，沿经、纬向缩水率≤2%。</p> <p>3.7色牢度：耐洗沾色≥4级，耐水摩擦≥4级。</p> <p>3.8热稳定性：经（260±5）℃热稳定性性能试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2%，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p> <p>4. 防水透气隔热层性能要求</p> <p>4.1采用芳纶无纺布阻燃PTFE膜。</p> <p>4.2耐静水压≥50kPa，透湿≥7110g(m<sup>2</sup>.24h)，拒油≥4级。</p> <p>5舒适层性能要求</p> <p>5.1采用50%芳纶，50%阻燃粘胶混纺平纹布或同等性能面料。</p> <p>5.2阻燃性能：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50mm，无熔融、滴落现象。</p> <p>5.3热稳定性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性能试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2%，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p> <p>5.4断裂强力：经向≥482.6N，纬向≥363.8N。</p> <p>5.5质量：防护服总质量不大于2.6kg。尺寸符合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规格表要求。</p> <p>5.6膝盖、肘部、肩部等外层加强材料性能要求:经过25次洗涤后，损毁长度不应大于100mm，续燃时间不应大于2s，且不应有熔融，滴落现象；经（260±5）℃热稳定性性能</p>
--	--	--	--	---

					<p>试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不应大于10%，试样表面应无明显变化。</p> <p>5.7. 缝纫线热稳定性能：经（26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缝纫线无熔融，收缩现象。</p> <p>5.8 魔术贴：剪切强度≥7.5N/cm<sup>2</sup>，剥离强度≥1.6N/cm；抗疲劳性能：离合1000次后，剪切强度≥6.6N/cm<sup>2</sup>，剥离强度≥1.4N/cm。</p> <p>5.9H背带：采用机织带优等品。每cm宽度含橡筋丝量12~14条，外观平整，无明显弯形、松档、断纱、漏针、跳纱、破边、污渍。</p> <p>5.10救生拖拉带断裂强力≥24000N，展开时间≤5s。</p>
45	灭火防护头盔		30	项	<p>1. 整体要求</p> <p>1.1总体符合国家XF44-2015《消防头盔》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签发的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3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面罩、披肩等组成，帽徽采用新式消防救援帽徽。</p> <p>1.4整体质量：≤1200g。</p> <p>1.5冲击吸收性能：经高温、低温、浸水、辐射热预处理后进行冲击吸收性能试验，头模所受到的最大冲击力≤3700N。帽壳无碎片脱落，帽托无损坏或断裂，帽箍与帽壳的连接机构无损坏或断裂。</p> <p>1.7耐穿透性能：合格。</p> <p>1.8耐燃烧性能：火源离开帽壳后，火焰在5s内自熄。</p> <p>1.9阻燃性能：下颏带：损毁长度≤100mm，续燃时间0s；披肩：损毁长度≤100mm，续燃时间0s；面罩：续燃时间0s。且均无熔融滴落现象。</p> <p>1.10电绝缘性能：≤3mA。</p>
46	防火阻燃头套		40	个	<p>1. 符合XF869-2010《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签发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和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CCCF证书复印件。</p> <p>2. 保护区域要求：头套前部与防护服领口内重叠的长度≥200mm，头套后部与防护服领口内重叠的长度≥200mm，头套侧部与防护服领口内重叠的长度≥130mm。</p> <p>3. 面部开口边缘与呼吸防护装具面罩重叠长度≥10mm，能满足空呼器面罩佩戴后正常使用，开孔贴合面罩。</p> <p>4. 面料阻燃性能良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34mm；纬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30mm，不应有熔融，滴落现象。</p> <p>5. 面料热稳定性能：尺寸变化率≤2%，无变色、熔融和滴落现象。</p> <p>6. 面料水洗尺寸变化率：直向≤1.0%，横向≤1.2%。</p> <p>7. 面料单位面积质量（两层或两层以上）：≥220g/m<sup>2</sup>。</p> <p>8. 面料抗起球性能≥3级。</p> <p>9. 面料无甲醛，无异味，PH值6.8-7。</p>

					<p>10. 缝纫线耐高温性能良好，应无熔融、碳化的现象；</p> <p>11. 整体性能良好，接缝强力<math>\geq 1086\text{N}</math>，针距密度<math>\geq 13</math>针/3cm；质量<math>\leq 155\text{g}</math>。</p> <p>12. 外层面料采用99%进口间位芳纶+1%防静电原色纤维，洗涤不退色，颜色为米黄色。</p> <p>13. 内层面料采用原液高阻燃聚酰亚胺纤维，洗涤不退色，颜色为金黄色。</p>
47	海洋王防爆头灯JW7302A		30	只	<p>灯具充电可使用专用适配器或者选配集中式充电箱进行统一管理充电。</p> <p>尾部带有红色方位指示灯，可视距离大于100m,可以有效指示佩戴者相互方位。</p> <p>安全使用条件：</p> <p>使用环境：正常使用条件：环境温度范围为：<math>-20^{\circ}\text{C}</math>~<math>+40^{\circ}\text{C}</math>，大气压力为：<math>80\text{KPa}</math>(0.8bar)~<math>110\text{KPa}</math>(1.1bar)，大气的标准氧含量为21%，周围的空气湿度不超过95%。</p> <p>主要技术参数：</p> <p>额定电压 v -3.7</p> <p>额定容量 mAh 1900</p> <p>工作光 1m 1100</p> <p>强光 1m 233</p> <p>功率3W</p> <p>平均使用寿命100000h</p> <p>工作光<math>\geq 8\text{h}</math></p> <p>强光<math>\geq 4\text{h}</math></p> <p>充电时间(完全放电条件下)<math>&lt; 4\text{h}</math></p> <p>电池使用寿命1000循环</p> <p>外径<math>\times</math>长<math>\phi</math> 23.2<math>\times</math>115.5mm</p> <p>重 量<math>88\pm 2.9</math></p>
48	消防灭火防护靴		40	双	<p>1. 整体要求</p> <p>1.1符合国家XF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并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完整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和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p>1.2符合17式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橡胶）款式标识统型要求。</p> <p>2. 颜色</p> <p>2.1主体颜色为黑色和黄色，靴跟银色反光标识。</p> <p>3. 性能要求</p> <p>3.1整体结构。靴帮由外到里分为帮面、防切割层和隔热舒适层三层结构。鞋底由上到下分为隔热舒适层、防穿刺层和靴大底三层结构。靴头部位设有保护包头。</p> <p>3.2从靴内跟底部至靴帮后部筒口最低处的高度为300mm(<math>\pm 5\text{mm}</math>)；靴筒口采用倾斜式设计，由前向后向下倾斜，前后高差20mm(<math>\pm 2\text{mm}</math>)；靴帮上设有胫骨、踝骨和跖</p>

				<p>骨保护层，踝关节增加舒适性，并进行舒适性测试，靴后跟部设有反光标识，筒口和鞋底各设围条。</p> <p>3.3靴帮采用筒面和外头皮拼接结构，材质为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p> <p>3.4靴帮防切割层采用经2纬3棉帆布，经2用21S双股标准全棉，纬3用7S单股标准全棉。</p> <p>3.5靴帮和鞋底隔热舒适层（俗称靴内衬）采用棉布和氯丁橡胶发泡海绵复合面料。</p> <p>3.6鞋底防穿刺层采用芳香族聚酰胺纤维复合材料。</p> <p>3.7靴大底采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耐磨防滑橡胶，啮合止滑纹路设计，提高防滑性能。</p> <p>3.8鞋垫采用减震缓冲、排汗、防臭，抗菌鞋垫。</p> <p>3.9保护包头采用轻质铝合金或非金属复合材料。</p> <p>3.10靴后跟设有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块上，复合的银色三角形阻燃反光标志带。</p> <p>3.11靴子穿入后脚掌前半部分不卡脚；靴筒柔软舒适，不磨小腿后部；走路抬腿时靴子与脚的间隙适中，不卡脚，不松动。（</p> <p>3.12 整体质量小于2.5Kg</p>
49	消防安全腰带		40	<p>1. 整体要求</p> <p>1.1符合国家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并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完整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和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p>1.2该产品符合17式消防安全腰带款式标识统型要求。</p> <p>1.3由织带、带扣、D型环和移动板组成。</p> <p>1.4主体颜色为藏蓝色。</p> <p>2. 性能要求</p> <p>2.1织带。尼龙66材质，织带为整根，不应有接缝，具有一定硬度，规格为宽70mm×厚2.5mm，末端妥善收尾。</p> <p>2.2带扣。热锻铝7075合金材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规格为长96mm×宽90mm×厚6mm。</p> <p>2.3扞针。不锈钢材质，无焊接双扞针，直径应与带扣、扞针孔适配。</p> <p>2.4 D型环。热锻铝7075合金材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配置两个D型环，其中一个采用缝合固定，距带扣100mm处；另一个采用移动板和D型环组合结构，可自由调节。</p> <p>2.5扞针孔。优质不锈钢材质，直径12mm，距带尾部200mm处成双排六列型式向前等距排列。</p> <p>2.6移动板。尼龙66材质，规格为65mm×95mm×3mm。</p> <p>2.7收带扣。尼龙材质或优于该材质，松紧带缝制，宽度规格为20mm。</p> <p>2.8缝线。颜色为灰色，电脑曲折缝制线迹。</p> <p>3. 其他要求</p>

					<p>3.1质量应小于850g。</p> <p>3.2织带边缘应通过热封或其他措施来防止织线松脱。</p>
50	安全绳	φ9.5-20m	40	条	<p>1. 绳芯结构：6股承重绳芯，并行排列</p> <p>2. 破断强度：≥20kN</p> <p>3. 绳皮材料名称：聚酯纤维外皮；型号规格：2200D×3（白）、1100D×6（黑）</p> <p>4. 绳芯材料名称：聚酯纤维包芯绳。5. 型号规格：2200D×25（白）6. 直径：安全绳的直径应不小于9.5mm，且不大于16.0mm。与厂方标称直径值对照，允差为±0.5mm。7、</p> <p>破断强度 轻型安全绳的最小破断强度应 不小于20 kN。</p> <p>8、 延伸率 当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10%时，安全绳的延伸率应不小于1%且不大于10%。9、</p> <p>2200D×25（白）耐高温性能 经204℃±5℃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p> <p>10、标志 在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显著位置应有永久性的标志，其内容为：产品型号、用途、商标（或生产厂名）、批号以及生产日期等。</p>
51	安全钩		40	个	10CM,辅助钢扣，合金钢材质，picc承保，耐磨承重强
52	腰斧及腰斧套		40	套	<p>1. 整体要求</p> <p>1.1符合国家XF 630—2006《消防腰斧》标准，并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完整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和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p>2. 性能要求</p> <p>2.1消防腰斧各刃部应抛光。</p> <p>2.2消防腰斧的金属表面应平整光洁，不应有裂纹、毛刺、凹痕、缺损或有害杂质等缺陷，涂漆部分不应有流痕、气泡等缺陷。</p> <p>2.3橡胶斧柄套应无碎渣、气泡、孔隙、夹杂物及其他明显缺陷，表面花纹应清晰。</p> <p>2.4标签采用镭射雕刻方式，内容（商标、生产厂家、生产时间、认证标识）准确清晰。</p> <p>2.5消防腰斧刃口应锋利，其截面呈弧形。平刃能砍断直径6.5mm的Q235A圆钢，无明显缺刃、卷边和裂缝等影响使用功能的损伤。</p> <p>2.6橡胶斧柄套应热压于斧柄上，粘结应牢靠、不松动、抓握舒适。</p> <p>2.7腰斧尾部锋利部分有保护套，保护套与斧柄套为一体。</p> <p>2.8消防腰斧质量应不大于1.0 kg。</p> <p>2.9腰斧不得焊接。有生产企业名称的信息条。</p> <p>2.10配备腰斧套，材料为牛津布，耐磨，可穿于腰带上便于携带。</p>
53	正压式消防空		21	套	1.2 背托上要有永久性生产企业标签、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气呼吸器			<p>标识编号。</p> <p>2. 性能要求</p> <p>2.1 整套空气呼吸器由面罩总成、供气阀总成、背托总成、减压系统总成、碳纤维气瓶、报警组件、压力平视显示装置组成。</p> <p>2.2 面罩总成。总视野率<math>\geq 80\%</math>，透光率<math>\geq 94\%</math>，全面罩续燃时间：<math>\leq 1s</math>；视窗表面进行硬化和防雾处理；面罩材料无味、无刺激、无毒性；适合亚洲人脸型。口鼻罩采用优质硅胶材质，无毒、无味、无刺激，与面罩连接牢固，不易脱落。采用超薄型网状头套，头套采用Kevlar材质，面罩顶端及两侧应有松紧调整带，密合框应与佩戴者面部密合良好，无压痛感。</p> <p>2.3 供气阀总成。中压导气管不应妨碍佩戴者工作和头部自由活动，且不干扰供气阀同面罩的连接，当佩戴者的活动引起中压导气管弯曲变形时，中压导气管不应产生通气障碍，空气流量降低不超过5%，中压导气管爆破压力不应小于减压器输出压力最大设计值的4倍，减压器中压输出端采用一个快速接口与供气阀联接。</p> <p>2.4 背托总成，背板为6.8L、9L气瓶通用型，气路管槽内路走线式设计，避免钩挂，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力学，可自由弯曲，紧贴佩戴者，可以使负重分散至腰部。</p> <p>2.5 减压系统总成。减压阀为平衡式减压设计，配置自动补偿平衡活塞，输出压力恒定、流量稳定（呼吸顺畅）；减压器设置安全阀，当减压器发生故障时可保护下游部件的安全；原装进口中压胶管，阻燃、柔韧、抗老化。</p> <p>2.6 碳纤维气瓶。气瓶设计、制造、检验和使用应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国发〔2000〕250号《气瓶安全监察规程》的规定。铝合金内胆采用铝板一体拔成，碳纤维采用进口原料。气瓶阀配有高压安全膜片，带有内嵌式双面显示压力表，手轮采用防滑设计，阀的开启方向为逆时针，开关具备锁止功能。气瓶上应有“压缩空气；气瓶编号；水压试验压力；公称工作压力；公称容积；重量；生产日期；检验周期；使用年限；产品标准号；警示：发现纤维断裂或损坏，不应充装”字样标记。</p> <p>2.7 报警组件。当气瓶压力低于<math>5.5 \pm 0.5MPa</math>时，警报器应发出连续声响警报，直至压力降到<math>1MPa</math>为止。</p> <p>2.8 气瓶公称容积6.8L，工作压力30MPa；30MPa压力下整机佩戴质量不应大于18kg；气瓶瓶阀安全膜片爆破压力：<math>\geq 42MPa</math>（检测报告测试结果为准）。</p> <p>2.9 气瓶保护：在气瓶的上端和底部使用半球形橡胶皮套进行保护，对整个气瓶瓶体用进口芳纶阻燃软布料制成保护套（颜色为藏蓝色战斗服颜色）进行整体保护，并在保护套上缝制2圈黄银黄反光标识，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气瓶套上印“湖南消防”（字体字号及颜色在签订供货合同时</p>
--	------	--	--	---

					确定)。背带续燃时间: ≤1s; 气瓶防护套续燃时间: ≤1s。 2.10 背托与减压器连接面采用螺丝连接方式, 不得采用焊接和铆钉。背托上的肩带、拉带、腰带、气瓶收紧带全部采用阻燃材料制成, 肩带、拉带、腰带与背托连接牢靠(进行拽拉、掂量测试)。 2.11 压力平视显示装置低压状态下的工作时间: >2h 2.12 动态呼吸阻力: 气瓶压力30Mpa~2Mpa 呼吸量40×2.5L/min 吸气阻力≤365 呼气阻力≤810 2.13 防爆标志: Ex ia IIC T4 Ga (参照防爆合格证)
54	空呼备瓶		28	个	
55	对讲机		10	个	按标准配备, 产品性能不低于摩托罗拉, 频段350M

注: ①序号 44 灭火防护服、序号 53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和序号 55 对讲机, 需提供样品, 样品需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 15 点前送达至招标代理公司, 过时不收。②中标公告发出之日 10 个工作日内, 投标供应商请自行将样品带回处理, 过时代理公司将自行处理。

七、交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 个月内。

八、费用结算: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车辆及器材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 60%, 其余 10%待设备质保期过后支付。

## 5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 以及[合同中心



**-项目名称]**招标投标结果，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信息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等信息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大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元)。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

2.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2 交货时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2.3 交货状态：货到验收合格。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买方可采取以下第（1）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2）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付款方式：**[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

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详见投标文件）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4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 元人民币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质量保证金应在甲方最后一次付款前支付，有效期为验收合格后 / 个月。质量保证金期满后 15 天内，买方应一次性将质量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买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没收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 (1%) 计收,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 (5%)。一周按七天计算, 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 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退还卖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卖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则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买方损失的, 卖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 可以向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仲裁, 仲裁应由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15.3 在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 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 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 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 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 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9. 合同生效

19.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1) 本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补充文件；(4)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补充文件；(5)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1. 补充条款：**[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6. 评标办法

### 一、评标依据和原则：

1、本评标办法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并报经招标人认可，作为本项目择优选定中标人的依据。在评标全过程中应遵照执行。

2、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技术标**最小打分单位 0.1 分**，由**评委按照评分细则独立打分，取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各投标人的商务标得分与技术标得分之和为总得分。商务标计算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分别进行综合评分并汇总。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记名打分，将技术标和商务标合计得分排名前三名的合格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排名第一的得分分数相同的情况，则由评委以投票方式选定，得票多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

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5、违反本评标办法的打分无效。

## 二、符合性检查

- 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
- 2、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才可进入详细评审。

三、详细评审及打分细则：

## [项目采购-评分方法]

# 7 附件 投标文件格式

(可在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上做修改，补充等)

## 附件 1 投标函 (格式)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 (姓名和职务) 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向贵方在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 (大写) 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 (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3)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附件2 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_\_\_\_\_

### 应急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包1

项目名称	最终报价(总价、元)

单位: 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小写金额(元)	大写金额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投标总价包含货物达到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人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数量,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2.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

### 附件3 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项目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2）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 附件 4 项目人员配置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职称	履历和业绩	所获荣誉/证书	本项目承担任务和角色	备注
一、项目负责人								
二、拟投入项目人员								

注：1、提供主要人员的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如有）。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用设备清单（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	价值	数量	用途	备注
1						
2						
3						
4						
5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注册年度及注册编号	注册资金（万元）	资格（资质）证书批准单位、登记、批准时间及编号
税务登记证编号	经营场所	在职技术人数	得奖或评优项目数量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7-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招标人）\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  
码\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注册号码：\_\_\_\_\_单位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

## 附件 7-2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下面签字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包件号）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1）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备注说明：

- 1、中小企业划型具体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2、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 （2）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供应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中小企业，为\_\_\_\_\_（请填写：其他）。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说明：1、投标单位根据本单位性质自行选择中小企业声明函，以上声明函二选一。  
2、声明函（1）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中小企业，不得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请投标单位按照声明函（2）填写。

---

## 附件9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机构、采购人：

本公司郑重承诺：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并在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手机：\_\_\_\_\_

2023年

月 日



---

**附件 10 进度节点计划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节点及主要标志	各节点的完工时间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1.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

2. 作为原厂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商（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13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说明：如投标技术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完全一致，则投标人必须填写此表。

### 附件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交货期			
		保修期			
		付款方式			

投标方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方名称（公章）：\_\_\_\_\_

---

说明：投标方对招标文件除技术部分以外的不同意见，例如不同意合同的付款方式，可在此说明。

## 附件 15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